

附件六

# 退還押標金申請書及收據

(本申請書請裝入標封內)

本公司(廠、行)參加貴場「**苦瓜花蓮4號品種權**」**專屬授權移轉授權金招標案**投標，倘未得標或流標，請將所繳納押標金新台幣\_\_\_\_\_元整，以下列方式之一辦理退還：

- 1、當場退還原票據。
- 2、以簽開支票方式退還。
- 3、以入戶信匯方式退還，匯費由押標金項下扣繳。

存款行庫					備註
行、庫、局、 信用合作 社、農會名稱	地 址	戶 名	種 類	帳 號	戶名以投 標廠商本 身存款為 限。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

投標廠商：

蓋章

負責人：

蓋章

地 址：

茲領到退還「**苦瓜花蓮4號品種權**」**專屬授權移轉授權金招標案**投標押標金新台幣 \_\_\_\_\_元(支票號碼：\_\_\_\_\_)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

投標廠商：

蓋章

負責人：

蓋章

地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